

##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非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暨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黄美兰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黄美兰女士因工作调整原因申请辞去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和监事会主席职务，辞职后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

黄美兰女士原定监事任期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2023年12月9日）。截至本公告日，黄美兰女士直接持有尚待回购注销的公司股份54,600股，均来源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因黄美兰女士当选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前述股份已由公司董事会决议回购注销，尚待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办理注销手续。黄美兰女士离任后，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黄美兰女士在担任监事期间勤勉尽职，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对黄美兰女士在公司担任监事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鉴于黄美兰女士在任职期内辞职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低于法定人数，故在补选新的监事就任前，黄美兰女士仍继续履行公司监事职责。为保证公司监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1年7月29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职工代表监事辞职暨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监事会同意提名郑淑琳女士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郑淑琳女士简历见附件。

特此公告。

英飞特电子（杭州）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7月30日

附件：

### 郑淑琳女士个人简历

郑淑琳女士，女，1987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绍兴文理学院，英语专业，本科学历。2010年10月加入公司，曾任公司海外销售大区经理、海外销售副总监等职务，现任公司海外销售总监。

截至2021年7月29日，郑淑琳女士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47,250股，均来源于公司2019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郑淑琳女士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和3.2.5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